

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 本底数据普查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浙南产业集聚区文教体局，市局直属有关学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生近视问题的重要批示精神，抓好新时代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降低近视发病率，根据教育部等八部门《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任务要求和浙江省教育厅确定我市为省级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试验区的具体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决定在全市范围对 141 所学校开展近视防控本底数据普查试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查试点范围

（一）试点学校。在全市范围，按学段、区位、类别确定 141 所学校作为近视综合防控本底数据普查试点学校。其中，市本级 10 所，鹿城区、瓯海区、乐清市、瑞安市、永嘉县、平阳县、苍南县各确定 8 所小学、4 所初中、1 所高中，龙湾区、洞头区、文成县、泰顺县、浙南产业集聚区各确定 5 所小学、2 所初中、1 所高中。

（二）普查对象。确定为试点学校的所有在校学生（附件 1）。要求面向全体，覆盖各年级。

二、普查试点安排

分两个批次开展：

第一批次：从 11 月下旬到今年年底，在已确定的 141 所试点学校中选定 40 所，由浙江省近视防控工作指导中心（设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以下简称“省近视防控中心”）调配专业技术人员和筛查仪器设备入校直接开展。

第二批次：从今年年底到 2019 年 3 月份，完成其余 100 余所试点学校普查。第二批次筛查仪器设备由省近视防控中心调配支持，在区域内流转实施；有关检测人员由学校校医和专兼职保健医师组成，每校 3 至 5 名，通过在第一批次普查过程中的现场培训，在专业技术人员指导下，以学校自查和省近视防控中心抽查复核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为全面普查奠定基础。

在 141 所学校普查试点基础上，全市各中小学校近视防控本底数据普查计划于 2019 年 6 月底前全面完成。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实施。根据要求，2018 年是今后对政府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评议考核的基础数据采集年。普查试点对于推动我市成为全国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形成普查和防控“温州经验”具有重要意义。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各试点学校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及时总结经验，确保按时按质完成普查试点任务。

（二）明确职责，细化工作流程。各县（市、区）教育局和

各试点学校要及时制定相关方案，适时召开专题部署会议，提前做好普查试点准备工作。在普查期间，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和近视防控中心要参考相关工作流程（附件2）设计，细化工作方案，加强组织协调，落实人员，明确分工，及时报送。

（三）强化保障，确保普查有序。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各试点学校要分别成立近视防控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加大人员、设备保障力度，合理计算普查人员工作量，调整或追加普查所需经费，按规定布置检测环境和空间，确保普查试点工作按计划顺利开展。

- 附件：1.温州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本底数据普查试点学校名单（141所）
2.温州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本底数据普查试点职责分工及工作流程

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27日

附件 1

温州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本底数据普查试点学校名单

(141 所)

县市区	数量	学校名称	类型	样本数
市本级	1	北大新世纪温州附属学校	小学	1216
	2	温州市第二十二中学	高中	1590
	3	温州市教师教育院附属学校	小学	780
	4	温州市第二中学	初中	1948
	5	温州市实验小学	小学	1708
	6	温州市实验中学	初中	2332
	7	温州市绣山中学	初中	2249
	8	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高中	3359
	9	温州市籀园小学	小学	2203
	10	浙江省温州中学	高中	1934
鹿城区	1	鹿城区职业技术学校	高中	925
	2	温州市鹿城区仰义中学	初中	457
	3	温州市鹿城实验中学	初中	739
	4	温州市城南小学城南校区	小学	991
	5	温州市建设小学五马校区	小学	587
	6	温州市岙江小学	小学	452
	7	温州市鹿城区蒲鞋市小学	小学	4291
	8	温州市马鞍池小学	小学	1040
	9	温州市墨池小学	小学	514
	10	温州市瓦市小学瓦市校区	小学	887
	11	温州市百里路小学百里校区	小学	1413
	12	温州市第十七中学	初中	1019
	13	温州市鹿城区仰义中学	初中	457
龙湾区	1	龙湾区第一小学	小学	743
	2	龙湾区海滨第一小学	小学	953
	3	龙湾区横街小学	小学	1038
	4	龙湾区实验小学	小学	1549
	5	龙湾区实验中学	初中	1348
	6	龙湾区外国语小学	小学	1001
	7	龙湾区外国语学校	初中	775
	8	温州市龙湾中学	高中	1474

瓯海区	1	瓯海区茶山第一小学	小学	426
	2	瓯海区茶山第二小学	小学	339
	3	瓯海区郭溪燎原小学	小学	714
	4	瓯海区景山小学	小学	1017
	5	瓯海区南白象中学	初中	340
	6	瓯海区任岩松中学	初中	332
	7	瓯海区实验中学	初中	955
	8	瓯海区外国语学校	小学	917
	9	瓯海区外国语学校	初中	742
	10	瓯海区新瓯学校梧田校区	小学	779
	11	温州森马协和国际学校	小学	163
	12	温州育英国际实验学校	小学	2004
	13	浙江省瓯海中学	高中	1394
洞头区	1	洞头区域关小学	小学	1054
	2	洞头区第二中学	初中	447
	3	洞头区第一中学	高中	1189
	4	洞头区东屏镇中心小学	小学	879
	5	洞头区灵昆第一小学	小学	936
	6	洞头区霓南义务学校	小学	121
	7	洞头区实验小学	小学	1222
	8	洞头区实验中学	初中	923
乐清市	1	乐清市白石小学	小学	2126
	2	乐清市北白象镇第一小学	小学	1637
	3	乐清市城南第一小学	小学	1906
	4	乐清市大荆镇第一小学	小学	1782
	5	乐清市丹霞路小学	小学	1911
	6	乐清市虹桥镇第一小学	小学	2809
	7	乐清市建设路小学	小学	3229
	8	乐清市乐成第一小学	小学	1605
	9	乐清市乐成第一中学	初中	1613
	10	乐清市乐成公立寄宿学校	初中	3253
	11	乐清市乐成实验中学	初中	1853
	12	乐清市柳市镇实验中学	初中	1456
	13	浙江省乐清中学	高中	2362
瑞安市	1	瑞安市安阳实验小学	小学	2107
	2	瑞安市安阳实验中学	初中	2769
	3	瑞安市鲍田小学	小学	770
	4	瑞安市高楼镇中心小学	小学	924
	5	瑞安市红旗实验小学	小学	1709
	6	瑞安市湖岭镇中心小学	小学	1533

	7	瑞安市锦湖实验小学	小学	1325
	8	瑞安市莘塍中心小学	小学	1507
	9	瑞安市实验小学	小学	1518
	10	瑞安市塘下鲍田中学	初中	1392
	11	瑞安市惟理达书院	初中	35
	12	瑞安市新纪元实验学校	初中	3071
	13	浙江省瑞安中学	高中	2000
永嘉县	1	永嘉县城北小学	小学	1040
	2	永嘉县东方外国语学校	初中	349
	3	永嘉县枫林镇中心小学	小学	1303
	4	永嘉县鹤盛小学	小学	534
	5	永嘉县黄田小学	小学	1789
	6	永嘉县瓯北第一中学	初中	1667
	7	永嘉县瓯北育民希望学校	小学	125
	8	永嘉县瓯北镇第二小学	小学	1610
	9	永嘉县桥下镇第一中学	初中	465
	10	永嘉县桥下镇中心学校	小学	1095
	11	永嘉县实验中学	初中	2250
	12	永嘉县翔宇小学	小学	685
		13	浙江省永嘉中学	高中
文成县	1	文成县百丈漈镇中心学校	小学	507
	2	文成县振中学校	初中	772
	3	文成县第二实验小学	小学	1187
	4	文成县求知中学	初中	334
	5	文成县珊溪镇中心小学	小学	1185
	6	文成县实验小学	小学	2340
	7	文成县学口镇中心学校	小学	135
	8	浙江省文成中学	高中	1826
平阳县	1	平阳县鳌江小学	小学	2604
	2	平阳县昆阳镇第一小学	小学	2093
	3	平阳县山门镇中心小学	小学	1223
	4	平阳县实验中学	初中	1870
	5	平阳县水头镇第一小学	小学	1875
	6	平阳县水头镇第一中学	初中	1535
	7	平阳县顺溪镇中心学校	小学	94
	8	平阳县腾蛟镇第一小学	小学	1783
	9	平阳县萧江镇第一小学	小学	1014
	10	平阳县萧江镇第一中学	初中	898
	11	平阳县中心小学	小学	1597
	12	平阳新纪元学校	初中	2163

	13	浙江省平阳中学	高中	3019
泰顺县	1	泰顺县罗阳镇中心小学	小学	949
	2	泰顺县实验小学	小学	901
	3	泰顺县实验中学	初中	1324
	4	泰顺县仕阳镇中心小学	小学	814
	5	泰顺县司前镇中心小学	小学	1026
	6	泰顺县育才初级中学	初中	1527
	7	泰顺县育才小学	小学	1795
	8	浙江省泰顺中学	高中	1678
苍南县	1	苍南县第二实验小学	小学	1915
	2	苍南县第一实验小学	小学	1382
	3	苍南县矾山镇第一小学	小学	734
	4	苍南县金乡小学	小学	1120
	5	苍南县灵溪镇第一小学	小学	2283
	6	苍南县灵溪镇第一中学	初中	1807
	7	苍南县龙港镇第一小学	小学	2203
	8	苍南县龙港镇实验中学	初中	755
	9	苍南县马站小学	小学	2143
	10	苍南县钱库小学	小学	2807
	11	苍南县钱库镇第一中学	初中	1792
	12	苍南县潜龙学校	初中	667
	13	浙江省苍南中学	高中	2288
浙南产业集聚区	1	经开区天河第二小学	小学	617
	2	经开区天河第一小学	小学	1531
	3	经开区天河育蕾民工子弟学校	小学	478
	4	经开区天河振华民工子弟学校	小学	832
	5	温州市经开区滨海高级中学	高中	628
	6	温州市经开区沙城滨海民工子弟学校	初中	522
	7	温州市经开区新苗民工子弟学校	初中	19
	8	温州市经开区海城中学	初中	1398

附件 2

温州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本底数据普查试点职责分工及工作流程

一、教育行政部门职责

1.市教育局会同浙江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指导中心（以下简称“省近视防控中心”）制定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本底数据普查方案，选定普查试点学校。

2.市教育局指导各县（市、区）教育局制定近视本底数据普查方案，并根据省近视防控中心普查实施情况和提供的数据及时调整年度普查方案，制定年度防控计划。

3.市教育局召开专题部署会，传达国家和省、市政府文件精神，做好总体协调组织工作，并做好近视防控普查巡视、调研等跟进工作。

4.各县（市、区）教育局制定近视本底数据普查方案，召开校长、政教主任动员会，传达近视防控各级文件精神，落实本底数据普查任务要求，组织开展相关人员培训，确定专人以县为单位分学校汇总有关信息，并根据普查计划时间表向省近视防控中心提供联系人、联系电话、年级人数、班级人数等基本信息，积极配合省近视防控中心开展普查工作。

5.各县（市、区）教育局落实经费，协调落实省近视防控中心工作人员的就餐、住宿和交通等，并负责仪器设备的搬运和交接，确保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检测工作。

二、普查试点学校职责

1.召开学校布置会，强调近视防控工作的重要性，提高学校师生对近视防控工作的重视程度，并要求学校相关部门、教师做好配合普查工作。

2.根据文件和会议精神，按普查方案进行部署，每校指定一名联系人作为与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及省近视防控中心联络员，完成时间进度确定、提交相关信息表等任务。

3.结合时间安排，提前选择无强光照射（或有窗帘），长度大于9米，宽度大于7米的教室作为检测室（或两个相邻房间，其中一间长度大于7米，宽度大于4米），按要求配备适合的桌椅（桌子高度一般不高于80cm）和电源插座等。

4.现场普查前两日，由班主任向学生及其家长传达相关注意事项，告知配戴隐形眼镜的学生于检测当天使用框架眼镜，配戴OK镜的学生检测前两天暂停使用OK镜。

5.学校在检测前一天安排好各班级的前后顺序，组织学生在家长指导下进行网络问卷填写，提前了解学生检测当日出勤情况，保证检测率达到98%以上。

6.安排好省近视防控中心普查技术人员检测当天的饮用水供应和午餐安排等，做好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包括现场事项衔接问题、检测人员与师生交流问题、突发个体身体不适等。

7.现场普查时，每校专门设置1至2名工作人员全程配合省近视防控中心现场普查的校内协调和学生组织工作，有校医或保

健教师的学校要求校医和保健教师全程参与普查工作。

8.现场检测原则上与中小学校学生上课时间同步进行，按班级依次进入检测室，前一班级开始检测时，学校现场组织人员负责通知后续班级进入待检状态。待检班级学生应在班主任或任课教师的管理下于检测室外或教室中无强光环境中安静等待，在此期间不应阅读、书写或剧烈运动。

9.班主任或任课教师在待检时持标准对数视力表讲解检测流程、规范，做好低年级学生压力舒解，发放检测单。

10.检测开始后，学生带好检测单，以班级为单位，排队依次入内，每名学生先进行视力表检查（裸眼视力），后进行电脑验光仪检查（屈光度），两项检查均结束后自行返回教室。

三、省近视防控中心职责

1.配合市教育局制定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普查试点方案和经费预算。

2.结合本市中小学、幼儿园在校生情况，指导开发、维护近视防控数据信息系统。

3.结合参检技术人员数、试点学校数、班级数等信息制定试点普查计划，确定普查时间表。一般情况下，参检技术人员的配置以一整天或两整天完成一所学校全部学生的检测工作为宜。

4.培训现场检测人员，对象一般应为专业验光师、校医、保健教师或医学相关专业研究生、进入临床实习阶段的高年级本科生等。培训内容包括：国家标准对数远视力表的规范化使用、电

脑验光仪的规范化操作、近视防控数据信息系统的用法、视力不良和近视的诊断标准、视觉保健和近视防控的基本知识，以及近视、视力不良配镜的基本知识等。

5.组织专业人员研究制定儿童青少年近视普查调查问卷，重点调查中小學生近视家族史情况，学习和生活习惯情况，户外活动和体育锻炼情况，视力检查和矫正状态情况等。

6.普查计划制定后，对拟使用的仪器设备精准度进行检测，根据原有设备情况和整体试点普查计划，采购、补充必须的检测设备。

7.通过教育行政部门确定试点学校普查时间和具体要求，与各校联系人取得联系，提前一周左右获得各试点学校学生基本信息并录入信息系统，制作有唯一二维码学生标识和基础信息的视力检测单。

8.一段时间的普查工作集中安排于同一县区，便于提前集中进行检测场地的走访，保证普查顺利进行。同时设置普查示范点，以便于普查时同一地区未列入普查试点学校校医、保健医师的现场观摩、培训。

9.支持省级教育、卫生部门各项具体工作安排，配合全省学生体质和视力抽查工作，开展全市抽样学校的试点普查工作。

10.在近视普查试点中，开展近视普查、防控相关的研究工作，为进一步提升普查质量和普查效率，为未来防控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科技支撑。

四、普查现场工作流程

1.普查技术人员一般应于上午 8 点 30 之前到达普查试点学校，在学校工作人员配合下搬运设备并完成设备的检查调试，以保证按时完成全天工作安排。

2.普查现场，学校工作人员与技术人员相互协调，工作人员负责学生、班级组织工作，技术人员负责视力检测工作，并根据现场工作进度，及时沟通、相互配合，修正检测计划。

3.检测开始时，以班级为单位前往检测室检查。上一个班级检查时，如条件允许，下一个班级最好进行待检状态，尽可能不读不写、不做剧烈运动，放松眼部肌肉。班级之间在学校工作人员安排下有序衔接。

4.学生持检测单入室检查，先进行裸眼视力检测（统一使用国家标准对数视力表进行），后进行电脑验光，两项检测时均先右眼、后左眼。检测之前，班级负责老师为学生简要讲解检测方式和注意事项，如如何用手势表述视标朝向，遮光板使用时不漏光、不压眼球，验光时用时单膝跪坐于椅子上、额头和下巴的摆放位置等。

5.验光技术人员在完成一名学生屈光度检查后应核对屈光度与裸眼视力之间的逻辑关系，出现两项检查结果不匹配的情况时，应重新检查屈光度，如仍然不符，则更换设备检测或重新进行裸眼视力检测，无法校正的异常情况进行书面记录。

6.检测过程中，发现高度探试，单眼近视，严重远视和散光

影响视力的情况时，技术人员应当场询问学生的视力矫正情况，如未进行有效矫正应当场记录，汇总提交至学校工作人员，以提醒学生本人和学生家长进行进一步检查。

7.现场检测时，一般应设置每检测 1.5 至 2 小时，工作人员休息 15 分钟，学校工作人员和技术人员做好休息时间安排，提前通知下一个待检班级。根据学生在校情况、整体进度情况，协商确定午餐和午休时长，在保证双方工作人员劳动强度适当的情况下，尽可能完成当天普查计划。

8.全部班级均组织检测后，技术人员与学校工作人员进行参加检测的学生名单核对，有因数据上传问题或个人原因未按时参加检测的学生，及时找到相应班级负责人，找到学生进行补测。

9.当天检测完成后，学校工作人员配合技术人员搬运设备，技术人员返回驻地，如当天未完成本校检测，则由学校负责检测室设备保管，第二日继续进行检测。

10.全部检测完成后，工作人员当天将检测数据回传至省近视防控中心，进行数据核对，对逻辑异常数据提出补测意见，经眼科专家审阅后，将整体数据形成当前学校的视力情况报表。视力情况报表主要包括学生个体裸眼视力和屈光度情况，近视和视力异常情况的初步诊断，本校分年级、整体近视情况统计分析等，便于学校加强本校学生的日常近视防控管理。同时，生成学生个人信息报表（包括视力情况，初步诊断意见，就诊建议等），允许家长以唯一二维码标识为端口扫描查看，便于早发现、早治疗。

一个区域检测工作全部完成时，形成地区报表发送至本地教育部门，并提交上级教育部门备案。